沅江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2019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和人员情况。

沅江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是2016年由沅江市科学技术局和沅江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撤并组建而成，2019年知识产权的职能划归沅江市场监督管理局。

沅江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内设股室10个，下设3个二级机构，全部纳入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2019年度有编制26个，其中行政编制14个，事业编制12个。实有人数178人，其中在职人员69人，离休人员2人，退休人员107人。

(二)主要职责。

（一）拟订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综合管理全市工业经济，指导、协调和服务工业企业；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推进全市经济和社会信息化。

（二）贯彻落实国家、省和益阳市产业政策，制定优化产业结构的配套措施并监督执行，研究规划全市产业投资布局，指导全市工业产业优化升级；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国防动员工作；指导工业企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联系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行业协会和中介组织。

（三）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经济运行目标、政策和措施，负责全市工业经济的日常运行，监测分析全市工业经济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工业经济运行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

（四）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协调减轻企业负担工作；指导工业企业（市国资委负责的除外）法律顾问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工业企业维稳工作。

（五）负责指导全市工业企业技术创新、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工作，推进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推进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提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的建议，组织实施有关科技重大专项，指导新兴产业发展，推进产学研结合和科技成果产业化；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六）拟订促进全市非公有制工业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重大问题；制定中小企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中小企业改革工作；推进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和信用担保体系建设；推进全民创业。

（七）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节能行动方案和资源综合利用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政策，组织推进清洁生产工作；参与编制全市生态建设规划，参与协调工业环境保护；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八）组织拟订信息化发展战略、专项规划及相关政策，协调解决重大问题；促进通信、广播电视和计算机网络融合，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联互通和重要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共享推进全市信息化建设。

（九）统一配置和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依法监督管理无线电台（站），协调处理军地间无线电管理相关事宜，负责管理无线电监测、检测、干扰查处，协调处理电磁干扰事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

（十）协调公用通信网、互联网、广播电视网和其他专用通信网的规划和建设，促进网络资源共享；依法监管信息服务市场。

(十一)负责组织拟订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战略、专项规划及政策，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发展，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指导协调相关技术开发和产业发展。

（十二）负责装备工业和轻工、纺织、医药、食品、家电、冶金（含黄金）、石化（不含炼油）、化工（不含炼制燃料和燃料乙醇）建材等工业和信息化行业管理，拟订有关工业行业产业发展政策和规划。

（十三）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拟订全市科技发展、引进国外及国内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十四）统筹推进全市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全市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政策。

（十五）牵头建立统一的市级科技项目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市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组织实施。

（十六）拟订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编制科技基础建设规划和组织实施，牵头组织科技创新基地和平台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十七）编制全市科技项目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十八）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

（十九）负责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的落实。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科技金融结合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二十）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负责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全市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负责全市科技保密工作。

（二十一）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国际和区域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负责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

（二十二）负责引进国外和国内工作。拟订引进国内外专家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国外和国内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和国内外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出国（境）培训总体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二十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和工业信息化领域人才队伍建设规划、负责人才开发与培训工作，建立健全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人力和智力对外合作交流。

（二十四）负责省科学技术奖的推荐工作。

（二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六）职能转变。围绕贯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建立公开统一的市级科技项目管理平台，减少科技计划项目配置中的重复、分散、封闭、低效现象。进一步改进科技人才评价机制，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和激励政策，统筹市内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国外智力工作。

（二十七）职责调整:划入外国专家管理职责。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我局基本支出主要用于维持局机关基本运转，履行其部门主要职责而发生的各项支出，经费的开支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离退休费、抚恤费、住房公积金、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等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

为了保障预算资金的规范使用，我局将财务管理工作纳入了机关管理制度，并根据要求制定机关内控手册，成立了专门的决算机构，由局长负总责，财务室负责具体编制、分管财务局长负责审核。并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制定的公务接待、差旅费、培训费、会议费等相关管理办法，规范了公务支出管理。严格履行财务审批手续，做到了无计划安排不报账，无领导审批不报账，无经手人签字不报账，不符合财务规定的发票、票据不报账。经费的开支管理及费用报销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坚持勤俭节约，确保资金的规范使用与安全。

我局2019年年初安排预算收入980.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95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25万元，年初预算支出980.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61.27万元，项目支出318.83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支出592.27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69万元。收支基本平衡。

2019年终决算拨款收入为2949.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财政拨款2638.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44.2万元。2019年终决算支出为2895.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76.19万元，项目支出1919.40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873.8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02.38万元。年末结余结转260.59万元。

2019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支出12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实际“三公”经费支出11.84万元，其中：公务接待经费11.8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以上三项指标均未超出预算安排。

我局2018年“三公”经费支出数为11.9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用11.9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国公出国（境）费用0元。2019年与上年相比，“三公”经费下降0.75%，主要原因是：接待费用减少，其中，公务出国（境）费下降100%。

（二）项目支出

2019年我局年初预算项目资金318.83万元，主要用于科技三项经费、企业改制以及墙改和电力执法等。年初预算安排仅限于沅江市级预算资金。

三、主要绩效

（一）一年来，实现工业总产值427亿元、工业增加值近9亿元左右，其中规模工业完成工业总产值近372亿元、增加值7.8亿元左右。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达170家，产销过亿元的企业达92家。

（二）一年来，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58亿元，增长5.7%，其中累计完成工业技改投资41亿元，增长5.2%。实施了湖南省5个100重大产品创新项目2个，益阳市“六个10工程”项目共立项4个，分别是鑫海股份的战略性特种编织物技术集成与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湖南天下洞庭的全谷物营养米制品适度加工生产关键技术产业化、中联重科的搅拌车类产品智能制造升级项目和兴潮食品的食品园建设项目，四个项目计划总投资25.48亿元。

（三）创新能力稳步提升，实施省级以上科技项目12项，科技成果转化不断加大，完成技术交易额8659万元。全市高新技术企业23家，高新技术产值增加值占GDP比重还年提升。我市基本构建了“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创新体系。引导企业加大科技投入，科技支撑产业转型的发展，科技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还年提高。其中湖南天下洞庭与中南林业科技大学食品工程学院稻谷及农副产物深加工国家工程实验室已成功筛选出适宜籼米品种，受到益阳市委经济工作会议表彰，沅江市科工局获2019年度益阳市科技统计先进工作单位的荣誉称号。

（四）信息化建设迈出新步伐，信息基础规模和技术水平不断提升，基本构建起以光纤通信为主，卫星通信、移动通信、微波通信为辅的城市信息高速公路。软件与计算机服务、互联网服务等信息服务业快速发展。电子商务、数字媒体、网络娱乐等一大批新型业态快速成长。电子政务建设稳步推进、信息化服务水平不断提高，电子商务营销得到推广，城市信息化整体水平得到加强。2019年，我市移动用户数达到58.35万；固定用户数达到12.72万。考核全市149个行政村4G覆盖率，电信、移动均达到100%，联通为94.2%。

（五）全年平台发布各类政策信息684条，组织100多家企业举办了“上云台”培训班，完成企业上云858家，企业上平台53家，并积极开展“创客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科旺科技等5家企业进入益阳复赛，沅江市科工局获益阳市优秀织奖。在全国中小企业生产经营运行监测平台系统数据报送中，沅江市科工局获2019年度湖南省中小企业运行监测工作先过单位荣誉称号和益阳市创新创业优秀组织奖。

（六）造纸企业引导退出工作，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和大力支持下，在全市各职能部门和相关镇场街道的共同努力下，在各造纸企业的积极配合下，严格对标省人民政府《洞庭湖生态环境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和《洞庭湖区造纸企业引导退出实施方案》要求，按照“先稳后进、先人后债”的原则，细化任务、责任分工、各负其责、确保了造纸企业引导退出工作顺利推进。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对预决算重视不够、认识不足。

机关重大经费开支仍停留在原来的习惯上，事前没有按规定提交预算，以致财务缺乏控制的依据，容易出现失控的风险。

（二）相关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机关的管理制度，特别是机关内控手册，要健全完善部门内控制度，全面梳理业务流程，明确业务环节，分析风险隐患，完善风险评估机制，制定风险应对策略，实现内部控制体系全面、有效实施，才能保证财务风险不会出现。

五、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强化资产管理制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做好资产管理的基础工作，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所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应当定期清查盘点，对固定资产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核实，保证账账、账卡、账实相符。

（二）提高资产管理信息化水平，实现资产管理领域的信息化，使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更好地结合。

（三）强化责任意识，提高预决算重要性认识。单位负责人对本单位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财务人员要提前做好编报的各项准备工作，制订工作时间表，有计划、分步骤地推进编报工作。

（四）严格执行预算，合理使用资金。预算执行过程中，规范工作程序，尤其是专项资金，必须做到先审批再办事，及时纠正拨款中的问题，力保数据的准确性和真实性，控制预算完成率。

沅江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0年 8月 18 日